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持股 5%以上股东刘 晓春先生的一致行动人西安鑫宙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(以下简称"鑫宙新材") 持有公司股份 12,282,078 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7.14%。鑫宙新材本次质押公司股 份 2,000,000 股,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 16.28%, 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6%。

一、本次股份质押情况

公司近日接到股东刘晓春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鑫宙新材的通知, 获悉其所持有 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已办理质押,具体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 股东及其一 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股 数(股)	是否为限售股	是否 补充 质押	质押起 始日	质押到期 日	质权人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(%)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(%)	质押融 资资金 用途
鑫宙新材	否	2,000,000	否	否	2025 年 5 月 9 日	至办理解 除质押登 记手续之 日止	陕西江豪 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	16.28	1.16	自身资金需求

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、业绩补偿等事项担保,且相关股份不 具有潜在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鑫宙新材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:

单位:股

股有名称	171以数	持股比例(%)	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	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		未质押股份中限售	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 份中冻结	
鑫宙新林		7.14	0	数量 2,000,0 00	16.28	1.16	股份数量	股份数量	股份数量	股份数量	

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,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